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承辦人:李麗芬

電話: 02-27208889/1999轉6434

傳真: 02-27252869

電子信箱:edu\_me.32@mail.taipei.gov.

tw

受文者: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2月24日

發文字號:北市教安字第111303123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檢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安全教育課程模組及教學示例等教 學資源,請鼓勵教師參考運用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簡稱國教署)111年2月22日 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217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學生安全意識,降低意外事故傷害,並減輕教師課程設計負擔,國教署爰發展各學習階段適齡適性之安全教育課程教材,包括交通安全、水域安全、防墜安全、防災安全及食藥安全等五大主題課程模組及教學示例。
- 三、學校可依學生需求與學校特性,因地制宜選擇參考運用於 教學,將安全教育適當融入領域課程並納入111學年度學校 課程計畫,藉以增強學生安全素養、自救與解決問題的能 力。
- 四、旨揭教學資源已置於「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」(https://cirn.moe.edu.tw/Issue/FilePage.aspx?sid=25&id=120&mid=12700)及教育雲首頁「教育大







市集」(https://market.cloud.edu.tw/),請各校鼓勵教師下載參考運用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

副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各科室(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軍訓室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會計 室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統計室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人事室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政 風室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秘書室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科、臺北市政府教

育局綜合企劃科除外)電2022/02/24文章 15:20:52 音



